

证券代码：605128

证券简称：上海沿浦

公告编号：2025-006

转债代码：111008

转债简称：沿浦转债

上海沿浦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并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增加上海沿浦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海沿浦”）全资子公司金华沿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华沿浦”，金华沿浦尚未完成注册设立，暂定名为金华沿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届时以企业注册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荆门沿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长城汽车座椅骨架项目”的实施主体，并增加“浙江省金东区岭下镇紫阳路 103 号”作为该项目的实施地点。同时对上述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 2026 年 6 月。
- 本次拟将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荆门沿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长城汽车座椅骨架项目”由荆门沿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实施的部分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 2025 年 6 月
- 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并延期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未改变公司募集资金的用途，项目的投资总额、建设内容、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实施方式等均不存在变化，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沿浦于 2025 年 1 月 1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并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项目中“荆门沿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长城汽车座椅骨架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并将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本次增

加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募投项目延期未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公司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沿浦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211号）核准，上海沿浦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11月2日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384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84,000,000.00元，期限6年，扣除承销与保荐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4,347,169.81元，实际收到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人民币379,652,830.19元。该款项由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11月8日汇入到上海沿浦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闵行支行127907820510222专用账户。上述到位资金再扣除其他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合计人民币2,231,132.06元，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77,421,698.13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2]第ZA16074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实施专户管理。

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 (万元)	募集资金 投入(万 元)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万 元)
1	重庆沿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金康新能源汽车座椅骨架、电池包外壳生产线项目	17,525.00	17,525.00	17,224.78
2	荆门沿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长城汽车座椅骨架项目	26,465.00	20,875.00	20,517.39
合计		43,990.00	38,400.00	37,742.17

注：以上“重庆沿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金康新能源汽车座椅骨架、电池包外壳生产线项目”已经建设完毕并已经结项，详细见公司于2024年3月29日披露的《上海沿浦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部分项目结项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24-020。

二、未结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次增加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并延期的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进度	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荆门沿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长城汽车座椅骨架项目	20,517.39	9,535.64	46.48%	2024 年 12 月

三、本次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延期情况

（一）募投项目前次延期的概况

公司“荆门沿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长城汽车座椅骨架项目”原计划于 2024 年 3 月建设完成并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当前该募投项目的厂房及公共基础设施均已建成，受外部环境变化影响，公司厂房装修、部分设备采购和安装、模具投入等规划有所滞后，募投项目尚未达到使用条件。为确保募投项目建设质量，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的整体利益，并结合当前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公司经审慎研究和论证后，将“荆门沿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长城汽车座椅骨架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由 2024 年 3 月延期至 2024 年 12 月。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部分项目延期的议案》，将“荆门沿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长城汽车座椅骨架项目”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为 2024 年 12 月。

（二）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并延期的情况

1、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具体情况

公司可转债募投项目“荆门沿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长城汽车座椅骨架项目”原计划由荆门沿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荆门沿浦”）实施，实施地点位于荆门市掇刀区团林铺镇石堰村 207 室。

公司结合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客户需求，市场未来发展以及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新增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金华沿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并增加“浙江省金东区岭下镇紫阳路 103 号”作为该项目的实施地点。

金华沿浦尚未完成注册设立，暂定名为金华沿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届时以企业注册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

2、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

公司结合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在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调整。

上述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募集资金投入（万元）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1	荆门沿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长城汽车座椅骨架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荆门沿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荆门沿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荆门市掇刀区团林铺镇石堰村 207 室	荆门市掇刀区团林铺镇石堰村 207 室	20,517.39	10,517.39	2024 年 12 月	2025 年 6 月
		金华沿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金华沿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浙江省金东区岭下镇紫阳路 103 号	10,000.00		2026 年 6 月		
合计						20,517.39	20,517.39	/	

除上述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延期以外，募投项目的投资总额、建设内容、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实施方式等均不存在变化。

增加实施主体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金华沿浦提供无息借款，以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借款期限为自实际借款之日起 3 年，借款到期后可续借或提前偿还。金华沿浦将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具体办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设立、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签署等相关事宜。

本次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项目延期的相关审议程序通过后，公司将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履行政府有关部门的备案、审批等程序。

（三）保障延期后按期完成的相关措施

公司将实时关注上述募投项目的进展情况，积极优化资源配置，加强对募投项目的监督管理，定期对项目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确保募投项目使用的合法有效，并致力于实现募投项目质量和经济效益的最优化。

四、重新论证募投项目

（一）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新能源汽车持续爆发式增长，为汽车工业及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发展带来持续的增长动力。

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显示，2024 年前三季度我国新能源汽车持续爆发式增长，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831.6 万辆和 832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31.7%和 32.5%。

根据《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与《节能与新能源汽车技术路线图 2.0》，到 2030 年，新能源汽车销量占总销量的目标比例为 40%左右。未来，在国家产业政策和新兴技术的推动下，我国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空间十分广阔。

（2）国内自主品牌迅速发展，推动国产汽车零部件需求

我国汽车工业相比美国、日本、德国、法国等汽车工业发达国家，起步相对较晚，是在全球汽车工业主要产地转移的进程中，在中外企业合资中不断融合发展起来的。随着全球分工体系的确立和汽车制造产业的转移，我国汽车工业准确把握住这一历史机遇实现跨越式发展，现已成为全球汽车工业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同时，国内汽车企业在与国外优秀企业的合作中不断得到历练，积累了强大的汽车生产能力与经验，国内自主品牌汽车企业获得了迅速的发展，自主品牌产品质量水平显著提升。中国汽车市场中，自主品牌尤其新能源自主品牌已成为近年来增长亮点。随着国家产业政策的扶持，国内汽车零部件企业不断加大投入提高自主研发、技术创新与市场开拓能力，产品竞争力不断增强，国内汽车零部件企业在国际市场地位不断提升，推动了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的持续增长。国内自主品牌市场的迅速发展也为国内汽车零部件企业的发展带来了新的市场空间。

（二）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1）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发展规划

作为我国国民经济重要的支柱产业之一，汽车工业持续获得国家产业政策和发展规划支持，发展迅速。此外，传统汽车产业所引发的石油供求矛盾和环境污染问题已经引发许多国家的重视，发展新能源汽车产业已经成为全球许多国家的共识。近年来，我国不断出台新能源汽车相关产业鼓励政策和规划，产业和市场规模快速扩大。

根据《2023 年政府工作报告》，我国通过多种举措推动新能源汽车等新兴产业加快发展，支持汽车等大宗消费，包括发展消费新业态新模式，采取减免车辆购置税等措施。2023 年 5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印发《关于加快推进充电基础设施建设更好支持新能源汽车下乡和乡村振兴的实施意见》，提出创新农村地区充电基础设施建设运营维护模式，支持

农村地区购买使用新能源汽车，预计将进一步促进新能源汽车行业市场增长。

作为汽车工业的直接配套产业，国内汽车零部件市场空间预计将持续扩大，为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提供了扎实的市场基础。

（2）优质客户资源为产能消化提供保障

公司专注于汽车座椅骨架总成、座椅零部件、安全系统及门锁等汽车零部件的研发和制造，经过长期科研创新和经营积累，已经成为国内该细分领域内具有一定规模和影响力的企业，形成了良好的市场声誉。目前，公司已与东风李尔集团、麦格纳、中国李尔、延锋智能、临港均胜、泰极爱思等国内外知名汽车零部件厂商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是东风李尔集团、麦格纳集团最重要的战略供应商之一。公司主要产品的最终供货已覆盖众多知名整车品牌，配套了上百款畅销车型。优质稳定的客户资源和良好的市场声誉，为公司产能消化提供了保障。

（3）公司具有强大的研发实力及快速产品开发能力

通过多年的运行积累，公司招聘和培养出了一大批有能力的模具设计专家、模具制造专家、高级工艺专家、高级涂胶发泡专家等专家，形成了人才阶梯式培养的格局，强有力的人才团队使公司具备强大的研发实力和快速产品开发能力。目前，公司已掌握成熟的电动座椅骨架总成及门基板技术，拥有先进的模具、注塑技术和理念，生产线自动化程度高，并可在生产线上进行在线自动检测。同时，公司拥有国内一流的汽车座椅骨架工程样件及汽车门基板样件超快速试制研发能力。公司强大的研发实力及快速产品开发能力，能够保障公司准确把握行业发展方向，并快速响应市场和客户需求，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

（三）项目预计收益

本次项目延期对该募投项目的预计收益未产生重大影响。

五、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项目延期是根据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最新实际情况作出的谨慎决定，不涉及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的变更，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

六、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程序及意见

2025年1月1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事项，董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项目延期，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状况，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内容，未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不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经营、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董事会同意本次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项目延期。

（二）监事会审议程序及意见

2025年1月16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事项，监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符合公司经营需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项目延期。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已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决策程序的规定。本次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项目延期事项是公司根据项目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不涉及项目内容及投资总额等变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上海沿浦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十六日